

# 恒益控股有限公司 HANG YICK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94

中期報告 **2018**

# 目錄

---

公司資料	2
主席報告	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4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1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13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14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15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17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9

##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李沛新先生(主席)

劉麗菁女士

非執行董事

李嘉俊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歐陽偉基先生

張國鈞，太平紳士

謝嘉政先生

## 審核委員會

謝嘉政先生(主席)

歐陽偉基先生

張國鈞，太平紳士

## 薪酬委員會

歐陽偉基先生(主席)

張國鈞，太平紳士

謝嘉政先生

## 提名委員會

張國鈞，太平紳士(主席)

歐陽偉基先生

謝嘉政先生

## 公司秘書

梁穎麟先生，香港註冊會計師

## 授權代表

### (就上市規則而言)

李沛新先生

梁穎麟先生，香港註冊會計師

## 總部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油塘

四山街18-20號

油塘工業大廈4座

地下高層B室

##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開曼群島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 合規顧問

富強金融資本有限公司

## 法律顧問(關於香港法例)

羅夏信律師事務所

##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惠州瀝林支行

中國農業銀行惠州瀝林支行

## 股份代號

1894

## 公司網址

<http://www.hy-engineering.com>

## 投資者關係

金仁亞洲有限公司

電郵：hangyick@finasia.com.hk

電話：(852) 2522 8051

# 主席報告

---

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恒益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或「我們」)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向各位股東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報告期」)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這是本公司在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二日(「上市日期」)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後的第一份中期報告。本人很高興能向各位股東匯報上述期間的各項成就及發展。

作為領先且歷史悠久的鋼鐵及金屬工程公司，本集團專門就香港建築項目設計、製造、供應及安裝鋼鐵及金屬產品。於報告期內，我們錄得穩健的財務表現，收益較去年相應期間增長13.7%，而經調整純利(不包括上市開支)則較去年相應期間增長24.0%。財務表現的進一步詳情於本中期報告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中披露。

有賴本集團的卓越聲譽、資深管理團隊，加上香港公營住宅市場的持續增長，我們的業務正穩步發展。於報告期末，我們擁有45個進行中的中標項目(無論是進行中或尚未開始)，總合約金額約為430.4百萬港元。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已獲授9個新項目，總合約金額約為75.7百萬港元，造就相對積極的增長期。

儘管業內勞工老化及營運成本等多項挑戰使整體建造業市場的前景未明，但由於香港市民對香港公營住宅市場的需求殷切，加上香港政府亦持續致力通過各項短、中及長期土地供應措施以實行公營住宅投資及房屋政策，故我們對香港公營住宅市場的發展充滿信心。因此，我們將不遺餘力地於香港公共房屋部門進一步擴大鋼鐵及金屬工程服務的市場份額。

展望未來，我們的成功上市為我們帶來更穩健的財務狀況及進一步加強競爭力。除現有業務外，我們將考慮進軍不同地區，包括中國內地。我們相信，我們於鋼鐵及金屬工程行業的多年經驗可引領我們開啟嶄新的業務動力。

最後，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衷心感謝全體員工及管理團隊多年來的貢獻，以及各位股東、投資者及業務夥伴對本集團的信任。

為表謝意，董事會已建議就報告期宣派中期股息每股1.3港仙。我們確保將盡最大努力維持本公司繁榮昌盛，使各位股東共享成果。

主席兼執行董事

李沛新

香港，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 行業概覽

根據政府統計處的資料，由於總承建商於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進行的建設工程名義總值合計較上一年度增加12.1%，香港的建築行業正穩定增長。

有鑒於房屋市場供求失衡，香港政府已積極制定政策以增加土地供應及公屋單位數目。根據運輸及房屋局的估計，預期房屋委員會將於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二年期間每年供應平均約20,000個公共房屋單位。根據二零一八年施政報告，香港政府將持續推行房屋政策的新措施、增加公私營房屋比例，並分配更多土地作房屋開發。具體而言，政府新開發土地的70%房屋單位將用作公共房屋。作為住宅建築項目的重要部分，公共房屋部門將推動鋼鐵及金屬工程服務需求持續增長。

我們很高興能身處充滿發展機遇的環境，惟不能忽視本行業所面臨的某些潛在挑戰，例如是對物業市場的依賴及經營成本不斷上升。

一方面，香港鋼鐵及金屬工程市場與物業市場及政府政策發展息息相關，而市區重建與鋼鐵及金屬工程的需求亦呈正比。因此，對物業市場的依賴可能會影響香港鋼鐵及金屬工程的發展。另一方面，鋼鐵(製造鋼鐵及金屬工程的主要原材料)價格指數上升，再加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香港的勞動成本上漲，對業內所有製造商構成壓力。為保持我們於業內的市場份額，我們將密切監察市場並應對市況變化。

## 業務回顧及展望

本集團是領先且歷史悠久的鋼鐵及金屬工程公司，專門就香港建築項目設計、製造、供應及安裝鋼鐵及金屬產品。我們就公共房屋項目提供鋼鐵及金屬工程服務產生的收益比例較大，因此大幅領先公營部門的競爭對手。我們亦因向私營部門提供鋼鐵及金屬工程服務以及銷售鋼鐵及金屬產品而確認部分收益。

在逾25年的經營歷史中，我們自身的豐富經驗、卓越聲譽及位於廣東惠州的自有生產設施使我們能夠提供垂直整合服務，藉此使我們於業內穩佔領先地位。此外，我們與供應商穩定及長期的關係有助本集團於磋商價格、資源分配及項目執行方面更具靈活性。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45個進行中的中標項目(無論是進行中或尚未開始)，總合約金額約為430.4百萬港元。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已獲授9個新項目，總合約金額約為75.7百萬港元，預期主要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後確認為收益。於9個新項目中，西九龍北部填海區有關公共租住房屋的鋼鐵及金屬工程的合約金額最大，約為35.1百萬港元。

誠如香港特區行政長官於近期的施政報告表示，香港政府已採取各項措施，有望對香港建造業及公共房屋界別帶來正面影響。鑒於香港政府所採取的積極措施，董事對香港鋼鐵及金屬行業的長遠前景充滿信心。

鑒於市況有利、我們的競爭優勢明顯及現有大量具可觀合約金額的項目，故本集團對未來保持審慎樂觀。我們將採取積極行動以把握市道暢旺帶來的機遇，並於不同地區尋找更多項目，包括中國內地等。

### 財務回顧

#### 收益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整體收益由約86.2百萬港元增加至約98.0百萬港元，較二零一七年相應期間增加約11.8百萬港元或約13.7%。於報告期內，收益較去年相應期間有所增加，主要由於在報告期內有更多項目（例如位於東涌、沙田、深水埗及觀塘的若干公共房屋項目）正處於更密集的工程服務（例如現場安裝鋼鐵及金屬產品）階段，故較工程服務的其他階段確認更多收益。

提供鋼鐵及金屬工程服務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52.0百萬港元增加約27.1百萬港元或約52.3%至報告期約79.1百萬港元。收益增加乃主要由於手頭項目取得進展。

銷售鋼鐵及金屬產品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34.2百萬港元減少約15.3百萬港元或44.7%至報告期約18.9百萬港元。受香港房屋委員會實施的政策影響，標準摺閘的需求減少，使本集團產品組合有所調整及使本集團上述產品的銷售數目減少。

#### 直接成本

本集團的直接成本主要包括直接材料成本、直接勞工成本、安裝服務費及其他成本。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直接成本約為61.3百萬港元，較去年相應期間的直接成本約56.9百萬港元增加約4.4百萬港元或約7.7%。有關增加乃主要由於地盤工人的人數增加，導致直接勞工成本增加。

#### 毛利及毛利率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毛利由約29.3百萬港元增加至約36.7百萬港元，較二零一七年相應期間增加約7.4百萬港元或約25.5%。毛利率約為37.4%，較去年相應期間約33.9%錄得溫和增長。毛利及毛利率增加與提供鋼鐵及金屬工程服務的收益比例增加一致，有關服務的毛利率高於銷售鋼鐵及金屬產品的毛利率。

#### 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於報告期錄得約1.8百萬港元收益，而於去年相應期間則錄得約0.8百萬港元收益。有關增加乃主要由於出售持作出售投資物業收益1.3百萬港元所致。

## 融資成本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兩個期間，我們的融資成本保持相對穩定，約為0.1百萬港元。

## 行政開支

於報告期內，行政開支由約5.3百萬港元增加至約7.2百萬港元，較二零一七年相應期間增加約1.9百萬港元或約36.2%。增加乃主要由於員工成本及專業費用(如設立新設企業管治部產生的成本以及審核費用)增加。

## 上市開支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上市開支(其為非經常性質)約為11.8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產生上市開支。

## 所得稅開支

於報告期內，所得稅開支由約3.7百萬港元增加至約5.3百萬港元，較二零一七年相應期間增加約1.6百萬港元或約43.4%。有關增加符合毛利增加以及不可扣稅上市開支，有關影響將於下一節進一步討論。

## 期內溢利

本公司期內溢利由約20.9百萬港元減少至約14.1百萬港元，較去年相應期間減少約6.8百萬港元或約32.6%。減少乃主要由於非經常性上市開支11.8百萬港元所致。

倘未計及一次性上市開支，則本集團於報告期將擁有經調整純利約26.0百萬港元，較去年相應期間增加約5.0百萬港元或約24.0%。

## 流動比率

本集團的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總值除以流動負債總額計算)由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約5.4倍減少至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約3.7倍。

於報告期內，流動比率下跌主要由於在報告期內派付特別股息24.0百萬港元所致。然而，我們仍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水平，以支持我們的業務增長及發展。

## 資產負債率

由於已償還所有計息銀行借貸及融資租賃，故本集團的資產負債率(按計息債務總額除以總權益計算)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為無。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率約為2.4%。

### 純利率

本集團的純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4.3%減少至報告期內約14.4%，主要由於報告期內產生的非經常性上市開支所致。

### 流動資金、財務狀況及資本架構

本公司股份(「股份」)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二日在聯交所主板成功上市(「上市」)，而本集團的資本架構於上市後概無變動。

本集團繼續謹慎管理其財務資源。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總額約為19.0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8.6百萬港元)。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約為70.8百萬港元，較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約81.8百萬港元減少約11.0百萬港元。減少乃由於報告期內宣派及派付的特別股息24.0百萬港元所致。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率(按各期間的計息債務總額除以總權益再乘以100%計算)為無(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4%)。

### 資本開支及承擔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投資約0.6百萬港元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所有該等資本開支均由內部資金來源撥付。

我們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均無資本承擔。

###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任何本集團資產抵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抵押賬面淨值約4.7百萬港元)。

### 訴訟、申索及不合規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八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披露，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捲入涉及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申索及訴訟。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任何或然負債(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 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任何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 外匯風險

本集團賺取的收益主要以港元(「港元」)計值，而產生的成本則以人民幣(「人民幣」)及港元計值。本集團面臨其中國核心業務所產生的港元與人民幣之間波動的外匯風險。為盡量減低該兩種貨幣之間的外匯風險，本集團一般以該兩種貨幣持有足以應付本集團三至四個月經營現金流量需求的現金結餘。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概無因貨幣匯率波動而導致其業務或流動資金受到任何重大影響，亦無採納任何貨幣對沖政策或任何對沖工具。本集團將繼續監察外匯風險並會在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招股章程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的公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 中期股息

於報告期內，董事會建議宣派中期股息每股1.3港仙(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零元)。

預期將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或前後向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七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分派中期股息。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三日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七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將不會登記任何本公司股份過戶。為符合資格收取二零一八年中中期股息，所有填妥的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二日下午四時三十分(香港時間)前送達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預期將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或前後向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七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分派二零一八年中中期股息。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我們僱用共275名全職僱員，其中136名位於香港，餘下僱員均位於中國。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我們僱用共266名全職僱員，其中106名位於香港，餘下僱員均位於中國。僱員的薪酬待遇根據其資歷、職位及經驗釐定。本集團已設計年度審閱制度，以評估其僱員表現，構成其作出有關加薪、花紅及晉升的決定的基礎。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產生的員工成本總額約為32.3百萬港元，而二零一七年相應期間則約為19.6百萬港元。員工成本增加乃主要由於1)香港的僱員人數大幅增加；2)中國及香港的員工退休福利成本大幅增加。

董事薪酬由董事會根據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的建議作出決定，有關建議經考慮相關董事的經驗、責任、工作量、表現及於本集團投放的時間。

### 報告期末後續事項

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二日，本公司以全球發售（「全球發售」）方式按每股0.85港元的價格發行19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於同日，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九日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該計劃」）。該計劃的詳情載於下文「購股權計劃」一節。

### 購股權計劃

為認可合資格參與者曾經或可能對本集團作出的貢獻，鼓勵合資格參與者提升表現及效率以使本集團受惠，並吸引及挽留其貢獻將來或預期會使本集團受益的合資格參與者或與彼等另行維持持續的業務關係，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九日有條件採納該計劃（已於在聯交所上市後成為無條件）。該計劃的主要條款詳情於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D.購股權計劃」披露。

自採納該計劃起及直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概無購股權根據該計劃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或淡倉

於上市日期及本中期報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例所指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於上市日期及本報告日期	
		股份數目(附註1)	於本公司的概約持股百分比
李沛新先生(「李沛新先生」)(附註2)	受控法團權益及配偶權益	570,000,000(L)	75%
劉麗菁女士(「劉麗菁女士」)(附註3)	受控法團權益及配偶權益	570,000,000(L)	75%

附註：

1. 字母「L」代表董事於股份的好倉。
2. 李沛新先生實益擁有HY Steel Company Limited(「HY Steel」)70%的已發行股本。李沛新先生為劉麗菁女士的配偶，並被視為於劉麗菁女士所持有HY Steel 30%的已發行股本中擁有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沛新先生被視為於HY Steel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李沛新先生亦為HY Steel的董事。
3. 劉麗菁女士實益擁有HY Steel 30%的已發行股本。劉麗菁女士為李沛新先生的配偶，並被視為於李沛新先生所持有HY Steel 70%的已發行股本中擁有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劉麗菁女士被視為於HY Steel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劉麗菁女士亦為HY Steel的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上市日期及本中期報告日期，概無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已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登記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內或根據標準守則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上市日期及本中期報告日期，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主要股東登記冊顯示，除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權益外，以下股東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其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擁有的有關權益及淡倉如下：

股東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於上市日期及本報告日期	
		股份數目 <sup>(附註1)</sup>	於本公司的 概約持股百分比
HY Steel <sup>(附註2)</sup>	實益擁有人	570,000,000(L)	75%

附註：

1. 字母「L」代表主要股東於股份的好倉。
2. HY Steel分別由李沛新先生及劉麗菁女士擁有70%及30%。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作為其自身規管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本公司作出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已於上市日期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整個期間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交易必守標準。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證券。

### 企業管治

董事會已審閱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並信納本公司於上市日期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整個期間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載列的守則條文，惟下述偏離者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董事會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而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李沛新先生現時擔任該兩個職位。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兼任董事會主席與行政總裁角色，可讓本公司更有效及高效地制定長遠業務策略以及執行業務計劃。

## 公眾持股量

於本中期報告日期，根據本公司所得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本公司已維持上市規則項下規定的指定公眾持股量。

## 審核委員會審閱中期業績

於本中期報告日期，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謝嘉政先生（主席）、歐陽偉基先生及張國鈞太平紳士。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與慣例以及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程序，並討論相關財務報告事宜。

## 外聘核數師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獲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香港註冊會計師）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

## 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普通股已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二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30.0百萬港元（經扣除相關開支）。自上市起直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未動用的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130.0百萬港元已存入香港兩間持牌銀行。

承董事會命  
恒益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李沛新

香港，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 Deloitte.

# 德勤

致恒益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緒言

吾等已審閱第14至32頁所載恒益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當中包括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連同若干解釋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編製中期財務資料報告時須符合其相關條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吾等的責任是根據吾等的審閱對此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結論，並根據吾等的協定委聘條款僅向閣下整體報告吾等的結論，除此之外概無其他目的。吾等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 審閱範圍

吾等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工作。審閱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宜的人員作出查詢，以及應用分析性及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小於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故不能令吾等保證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吾等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 結論

根據吾等的審閱，吾等並無發現有任何事項令吾等相信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未有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 其他事項

在並無對吾等的審閱結論作出保留意見的情況下，吾等謹請閣下注意，載入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比較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披露的相關解釋附註，並無根據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註冊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b>98,043</b>	86,195
直接成本		<b>(61,334)</b>	(56,938)
毛利		<b>36,709</b>	29,257
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b>1,816</b>	753
行政開支		<b>(7,196)</b>	(5,283)
融資成本		<b>(46)</b>	(74)
上市開支		<b>(11,847)</b>	–
除稅前溢利	5	<b>19,436</b>	24,653
所得稅開支	6	<b>(5,328)</b>	(3,715)
期內溢利		<b>14,108</b>	20,938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b>(2,825)</b>	480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b>11,283</b>	21,418
每股盈利			
基本(港仙)	7	<b>2.5</b>	3.7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11,529	13,153
預付租賃款項		3,892	4,368
		<b>15,421</b>	17,521
<b>流動資產</b>			
存貨		19,545	18,674
預付租賃款項		183	201
貿易應收款項	10	11,188	17,850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6,193	4,333
合約資產	11	41,366	27,090
銀行結餘及現金		18,998	28,603
		<b>97,473</b>	96,751
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		–	3,410
		<b>97,473</b>	100,161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計費用	12	15,644	11,658
合約負債	11	1,210	–
應付稅項		9,782	4,721
融資租賃承擔		–	661
銀行借貸	13	–	1,357
		<b>26,636</b>	18,397
<b>流動資產淨值</b>		<b>70,837</b>	81,764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86,258</b>	99,285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負債</b>			
撥備		254	254
遞延稅項負債		164	122
融資租賃承擔		—	352
		<b>418</b>	728
<b>資產淨值</b>		<b>85,840</b>	98,557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4	—*	—*
儲備		85,840	98,557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b>		<b>85,840</b>	98,557

\* 金額少於1,000港元。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本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換算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b>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b>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經審核)	—*	10	469	98,078	98,557
期內溢利	—	—	—	14,108	14,108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2,825)	—	(2,825)
期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	(2,825)	14,108	11,283
已宣派及派付的股息(附註8)	—	—	—	(24,000)	(24,000)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	10	(2,356)	88,186	85,840
<b>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b>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經審核)	10	—	40	69,854	69,904
期內溢利	—	—	—	20,938	20,938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480	—	480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480	20,938	21,418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10	—	520	90,792	91,322

\* 金額少於1,000港元。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b>12,609</b>	28,586
投資活動		
已收銀行利息	<b>19</b>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b>(627)</b>	(2,56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	50
出售投資物業所得款項	<b>4,749</b>	–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b>4,141</b>	(2,510)
融資活動		
已付利息	<b>(46)</b>	(74)
已付股息	<b>(24,000)</b>	–
償還控股股東款項	–	(3,566)
償還銀行借貸	<b>(1,357)</b>	(287)
償還融資租賃承擔	<b>(1,013)</b>	(873)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	<b>(26,416)</b>	(4,8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b>(9,666)</b>	21,276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28,603</b>	31,387
匯率變動的影響	<b>61</b>	390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指銀行結餘及現金	<b>18,998</b>	53,053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登記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分別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及香港九龍油塘四山街18-20號油塘工業大廈4座地下高層B室。其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HY Steel Company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由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李沛新先生(「李沛新先生」)及本公司執行董事劉麗菁女士(「劉麗菁女士」)分別擁有70%及30%)。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二日(「上市日期」)透過全球發售(「全球發售」)(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八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中「全球發售的架構及條件」一節所載)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港元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 2. 編製基準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應與本集團根據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會計政策所編製，納入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的歷史財務資料(「歷史財務資料」)一併閱讀。

根據招股章程「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一節所載本集團就全球發售進行的重組(「集團重組」)，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本公司成為本集團現時旗下公司的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整個期間或自其各自註冊成立日期以來(以較短者為準)一直受控股股東(即李沛新先生及劉麗菁女士)共同控制。因此，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指引第5號「共同控制合併的合併會計法」所載合併會計原則編製。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以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包括本集團現時旗下公司的業績、權益變動及現金流量，猶如現時的集團架構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整個期間或自其各自註冊成立日期以來(以較短者為準)一直存在。

### 3.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除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導致的會計政策變動外，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所依循者相同。

####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用作編製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墊付代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一併應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作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的年度改進的一部分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轉讓投資物業

附註：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的整個期間已提早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有關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詳情於歷史財務資料披露)。

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已根據相關準則及修訂本的相關過渡條文應用，對會計政策、呈報金額及／或披露造成的變動載列如下。

#### 3.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對會計政策造成的影響及變動

##### 金融工具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相關後續修訂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了1)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分類及計量、2)金融資產及其他項目(如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及3)一般對沖會計法的新規定。

本集團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載的過渡條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即對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首次應用日期)尚未終止確認的工具追溯應用分類及計量規定(包括減值)，而並無對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已終止確認的工具應用有關規定。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與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的賬面值之間的差額於期初保留溢利及其他權益部分中確認，而不會重列比較資料。

因此，由於若干比較資料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編製，故比較資料未必能作比較。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3.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對會計政策造成的影響及變動－續

##### 3.1.1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分類及計量

來自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初步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計量。

所有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的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均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

符合以下條件的債務工具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金融資產由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而持有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持有；及
- 金融資產的合約條款令於指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

符合以下條件的債務工具其後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的方式計量：

- 金融資產由目的經同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銷售金融資產達致的業務模式持有；及
- 金融資產的合約條款令於指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

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其後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方式計量，惟在首次應用／初步確認金融資產之日，倘股本投資並非持作買賣，亦非收購方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所適用的業務合併中確認的或然代價，本集團可以不可撤回地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其他全面收益」)呈列該股本投資公平值的其後變動。

本公司董事已根據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存在的事實及情況檢討及評估本集團當日的金融資產。除來自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初步計量的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外，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的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計量類別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維持不變。所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的賬面值並無受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影響。

##### 3.1.2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

本集團就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須予減值的金融資產(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及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金額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的變動。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3.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對會計政策造成的影響及變動－續

##### 3.1.2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續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相關工具的預計年期內所有可能出現的違約事件將產生的預期信貸虧損。反之，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則指預期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導致的部分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根據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進行，並就債務人特有的因素、整體經濟狀況以及對於報告日期的當前狀況及未來狀況預測的評估作出調整。

本集團一直就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該等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進行個別評估。

至於所有其他工具，本集團計量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惟當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大幅增加，本集團會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應否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是基於自初步確認以來發生違約的可能性或風險是否大幅增加而進行評估。

##### 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於評估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是否大幅增加時，本集團會比較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出現違約的風險與該金融工具於初步確認日期出現違約的風險。作出此評估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及可靠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毋須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

具體而言，評估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金融工具外部(如有)或內部信貸評級的實際或預期大幅下降；
- 信貸風險的外界市場指標嚴重轉差，例如債務人的信貸息差、信貸違約掉期價格大幅增加；
- 預期將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大幅下降的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現有或預測不利變動；
- 債務人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嚴重轉差；
- 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大幅下降的債務人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的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動。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3.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對會計政策造成的影響及變動－續

##### 3.1.2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續

###### 信貸風險大幅增加－續

無論上述評估結果如何，本集團均假設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日時，信貸風險已自初始確認以來大幅增加，除非本集團有合理及可靠資料證明相反情況，則另作別論。

倘該工具已逾期超過90日，則本集團認為已發生違約，除非本集團有合理及可靠資料證明較滯後的違約標準更為合適，則另作別論。

######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為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即發生違約時的損失程度)及違約風險的函數。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基於按前瞻性資料作調整的過往數據進行評估。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按本集團根據合約應收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進行估計，並按於初步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貼現。

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計算，惟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除外，於該情況下，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計算。

本集團通過調整所有金融工具的賬面值於損益確認其減值收益或虧損，惟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除外，有關項目透過虧損撥備賬確認相應調整。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本公司董事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規定，使用毋須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合理及可靠資料審閱及評估本集團現有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的減值情況，並認為應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對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的財務狀況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業績並無重大影響。

於本中期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及詮釋對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呈報金額及／或披露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 收益

收益指本集團向外部客戶提供工程服務或銷售貨物而已收及應收款項的公平值。於該兩個期間，本集團的收益主要來源於在香港提供鋼鐵及金屬工程服務以及銷售鋼鐵及金屬製品。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確認時間及收益分類		
隨時間及長期合約確認		
— 提供鋼鐵及金屬工程服務	<b>79,120</b>	51,964
於某個時間點及短期合約確認		
— 銷售鋼鐵及金屬製品		
• 標準摺閘	<b>9,591</b>	27,340
• 其他鋼鐵及金屬製品	<b>9,332</b>	6,891
	<b>18,923</b>	34,231
	<b>98,043</b>	86,195

本集團的客戶主要為香港的建築公司、承建商及工程公司。本集團提供的全部鋼鐵及金屬工程服務以及出售的所有鋼鐵及金屬製品均直接向客戶作出。與本集團客戶訂立的合約主要為固定價格合約。

### 分部資料

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言，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即本公司執行董事）審閱本集團分部業績。具體而言，本集團可報告分部乃提供鋼鐵及金屬工程服務以及銷售鋼鐵及金屬製品。然而，由於並無定期向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分部資產或分部負債供彼等作出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決定，因此並無呈列分部資產或分部負債分析。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4.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 分部資料－續 分部收益及溢利

以下為按經營及可報告分部劃分的本集團外部客戶收益及業績。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提供鋼鐵及 金屬工程服務 千港元	銷售鋼鐵及 金屬製品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u>79,120</u>	<u>18,923</u>	<u>98,043</u>
分部業績	<u>30,523</u>	<u>6,186</u>	<u>36,709</u>
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b>1,816</b>
行政開支			<b>(7,196)</b>
融資成本			<b>(46)</b>
上市開支			<b>(11,847)</b>
除稅前溢利			<u><b>19,436</b></u>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提供鋼鐵及 金屬工程服務 千港元	銷售鋼鐵及 金屬製品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u>51,964</u>	<u>34,231</u>	<u>86,195</u>
分部業績	<u>19,736</u>	<u>9,521</u>	<u>29,257</u>
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753
行政開支			(5,283)
融資成本			(74)
除稅前溢利			<u><b>24,653</b></u>

經營分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業績主要指各分部賺取的溢利，不包括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行政開支、融資成本、上市開支及所得稅開支。

## 5. 除稅前溢利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得出：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78	1,387
投資物業折舊	–	133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23,872	28,323
出售廢料(計入其他收入)	(251)	(576)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96	92
出售分類為持作出售投資物業收益(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1,399)	–

## 6. 所得稅開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4,483	3,566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	803	133
	5,286	3,699
遞延稅項	42	16
	5,328	3,715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香港立法會通過2017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引入兩級利得稅率制度。該條例草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簽署成為法律，並於翌日刊憲。根據兩級利得稅率制度，合資格公司的首2百萬港元溢利將按8.25%的稅率納稅，而2百萬港元以上的溢利將按16.5%的稅率納稅。

於香港經營的集團實體(惟不符合兩級利得稅率制度資格)的溢利將繼續按16.5%的劃一稅率納稅。兩級利得稅率制度將於本年度起適用於本公司其中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於該兩個期間的稅率為25%。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7.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盈利(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b>14,108</b>	20,938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數目(附註)	<b>570,000</b>	570,000

附註：該兩個期間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數目已按集團重組及資本化發行(定義見附註17(a))已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生效的假設釐定。

由於該兩個期間並無已發行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於該兩個期間的每股攤薄盈利。

### 8. 股息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向本公司股東宣派及派付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240,000港元(合共24.0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董事會建議宣派中期股息每股1.3港仙(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 9.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約627,000港元(未經審核)(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560,000港元(未經審核))。

## 10. 貿易應收款項

對於本集團提供關於鋼鐵及金屬工程的工程服務的客戶，本集團一般授出自合約工程進度款的發票日期起計為期30日的信貸期。對於本集團銷售鋼鐵及金屬製品的客戶，除獲本集團授出自交付貨物起計最多60日的信貸期的若干主要客戶外，本集團概無向其他客戶授出信貸期，彼等須於交付貨物時全額結算付款。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

	於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7,817	15,407
31至60日	805	543
61至90日	1,103	325
超過90日	1,463	1,575
	<b>11,188</b>	<b>17,850</b>

作為內部信貸風險管理的一部分，本集團向其客戶應用內部信貸評級。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及預期信貸虧損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進行個別評估。經本集團評估後，於本中中期期間計提的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對本集團而言微不足道。

## 11. 合約資產／合約負債

### 合約資產

	於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工程服務合約的未開票收益	21,740	8,938
應收保固金	19,626	18,152
	<b>41,366</b>	<b>27,090</b>

## 11. 合約資產／合約負債－續

### 合約資產－續

合約資產指本集團於提供鋼鐵及金屬工程服務時向客戶收取代價的權利，乃於本集團根據該等合約完成鋼鐵及金屬工程，但尚未由建築師、測量師或客戶委任的其他代表驗證時產生。先前確認為合約資產的任何金額在向客戶開具發票時重新分類至貿易應收款項。

應收保固金指客戶預扣的合約工程款項，為無抵押及免息。於保固期屆滿（一般介乎自各工程服務項目完成日期起計1至2年）後，倘相關工程服務符合合約規定及客戶提供最終驗收證明書或符合相關合約規定的條款，則將可收回保固金。

於報告期末，應收保固金將基於保固期屆滿後結算如下：

	於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按要求或於一年內	5,922	5,355
一年後	13,704	12,797
	<b>19,626</b>	<b>18,152</b>

作為內部信貸風險管理的一部分，本集團就工程合約向其客戶應用內部信貸評級。合約資產的信貸風險及預期信貸虧損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的進行個別評估。經本集團評估後，於本中期期間計提的合約資產減值撥備對本集團而言微不足道。

###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因已自客戶收取代價（或應收客戶代價），而須向客戶轉讓貨物或服務的責任。

##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計費用

供應商授予本集團的信貸期一般介乎0至60日。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於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0至30日	2,669	1,740
31至60日	8	430
61至90日	5	—
超過90日	9	—
	<b>2,691</b>	<b>2,170</b>

## 13. 銀行借貸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完成出售分類為持作出售的投資物業後，本集團提前償還其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銀行借貸的所有尚未結清賬面值，而來自李沛新先生及劉麗菁女士的所有尚未解除的個人擔保及抵押品以及本集團的投資物業抵押亦於同月解除。

## 14. 股本

本公司股本詳情披露如下：

	股份數目	金額 港元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經審核)	38,000,000	380,000	380
增加(附註)	3,762,000,000	37,620,000	37,620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b>3,800,000,000</b>	<b>38,000,000</b>	<b>38,000</b>
已發行及繳足：			
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經審核)及 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b>100</b>	<b>100</b>	<b>—*</b>

\* 金額少於1,000港元。

附註：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九日，本公司股東議決藉增設3,762,000,000股額外股份將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由380,000港元增加至38,000,000港元，每股新增股份與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份在各方面享有同等地位。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5. 關聯方交易

除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披露者外，本集團已於期內進行以下關聯方交易：

(a) 與關聯方有關的租金開支及經營承擔：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支付予一間關聯公司的租金開支(附註)	286	—
支付予控股股東的租金開支	265	—

附註：該關聯公司由本公司一名董事控制。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須根據與上述關聯方簽訂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支付的未來最低款項到期情況如下：

	於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一年內	1,183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638	991
	<b>2,821</b>	1,557

(b)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即本公司董事)的報酬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短期福利	270	9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4	5
	<b>284</b>	95



## 16. 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管理層使用貼現現金流量分析估計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

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按攤銷成本計入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 17. 報告期末後續事項

### (a) 增加已發行股本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九日通過的股東書面決議案，在本公司股份溢價賬因全球發售及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而錄得進賬的情況下，本公司董事獲授權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的進賬金額5,699,999港元撥充資本，藉以按持股比例向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九日營業時間結束時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份持有人(或按彼等可能給予的指示)按面值配發及發行本公司合共569,999,900股入賬列作繳足的股份(惟概無股東將有權獲配發及發行任何碎股)，而根據此決議案將予配發及發行的股份應與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份在各方面享有同等地位(「資本化發行」)。資本化發行已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二日完成。

就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二日在聯交所上市，本公司以每股0.85港元發行及配發合共190,000,000股新普通股，總代價約為161.5百萬港元。

### (b)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九日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該計劃」)。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詳情於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D.購股權計劃」概述。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二日在聯交所上市後，該計劃的採納成為無條件。自採納該計劃起直至本中期報告獲授權刊發之日，概無購股權根據該計劃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